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NTEX

RONT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下午三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審批授予新發行授權(包括其他)之決議案已獲得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就授予新發行授權刊發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下午三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授予新發行授權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包括其他)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次股東特別大會投票選舉之監票人。

決議案之全部內容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於大會通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47,501,200股。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日，Star Master擁有848,600,00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1.45%。Star Mast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張先生及周女士各自合法實益擁有50%股份，兩人均為執行董事。因此，Star Master、張先生及周女士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合共擁有863,600,000股股份權益)已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持有總數為1,183,901,200股股份之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批准授予新發行授權之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並無股東需要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董事會確認，Star Master、張先生及周女士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1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分配及處理不超過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額外股份	214,744,000 (100%)	無 (0%)	214,744,000
2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於本公司股本中發行股份，數目為根據前述決議案第1號購回本公司股本之總面值	214,744,000 (100%)	無 (0%)	214,744,000

承董事會命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鏡清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鏡清先生、周梅女士及李永生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紹棠先生、譚德華先生及黃麗華女士。